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不構成於美國、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要約出售或遊說要約購買任何證券，倘若該等要約、游說或出售於根據任何該等司法權區之證券法例登記或合資格前屬違法。本債券尚未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倘無登記或獲適用豁免美國證券法或任何其他適用法例登記規定，不得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要約或出售。於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將須以招股章程之方式進行，而招股章程須載有關於要約之公司、其管理層以及財務報表之詳盡資料。概無於瑞士境外公開發售，包括美國及香港。



CITYCHAMP WATCH & JEWELLERY GROUP LIMITED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6)

有關由一家
全資附屬公司
發行之債券之
自願性公告

債券發行

茲提述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內容有關債券發行之公告(「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債券發行之最新進展

本公司獲悉，瑞士評級機構fedafin AG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四日(瑞士時間)就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Citychamp Watch and Jewellery SwissCo AG發行之2014-19 3.625%公開債券發表評級報告。該評級報告於網站www.fedafin.ch可供查閱。

代表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方志華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韓國龍先生、商建光先生、石濤先生、林代文先生、畢波先生、薛黎曦女士及韓孝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子華先生、鄺俊偉博士及李強先生。